

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

與
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、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

合作備忘錄

一、主旨

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(以下稱地球所)、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(以下稱海科院)、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(以下稱海洋中心)三方同意合作研發海底地震儀與相關之海底觀測設備，建立自主技術並推動產業化。本備忘錄旨在闡述合作內容與規範合作方式。

二、背景

地球所於 2003 年起透過國際合作展開海底地震儀計畫，開始建立為長期發展所需之人力、技術等基礎設施。2008 年起，地球所、海科院、海洋中心首度組成團隊合作發展自主技術，於 2010 年完成台灣第一套中短周期海底地震儀。多年來，三方工程團隊不斷致力於自主技術之提升，所研發之海底地震儀已在台灣海域佈放多次以支援科學研究，並於 2011-2012 年協助韓國海洋研究單位進行外海地震監測。三方組成之「科學導向之工程研發」策略聯盟已建立了良好的合作模式。地球所、海科院、海洋中心各有專長並能互補；海洋中心擁有系統整合之研發與實踐之能量與海洋研究設施，海科院具備工程研發之規劃與管理經驗，地球所擁有地震研究資源並掌握國際趨勢與科學議題。鑒於世界各主要國家無不戮力投入海底觀測之發展，而台灣仍處於萌芽階段，三方決定加強合作，持續提升自主技術，並協助建立產業，以長期支援科學研究。

三、合作項目與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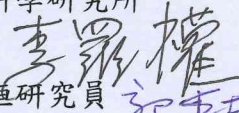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改善與提升現有寬頻海底地震儀之性能。
- (二)進行短周期輕便型海底地震儀之研發，以因應海洋地球物理界之需求。
- (三)研發新一代海底地震儀與海底觀測平台，以因應多領域觀測之需求。
- (四)各方依預算與任務而投入必要之研發人力與經費。
- (五)三方聯合推動海底地震儀之產業化與國際合作，其實際作為與衍生之事務由三方另行協商處理。
- (六)三方共同舉辦發表會、參與國內外會議，並發表論文以對外展示成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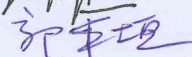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合作時期

本備忘錄自簽署日起生效，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終止。本備忘錄如有未盡事宜可經由三方書面同意後進行修改與增補。


五、本備忘錄 1 式 3 份，由三方各執正本 1 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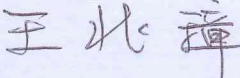
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

所長 李羅權  (簽章)

聯絡人：郭本垣研究員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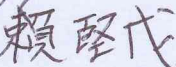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

院長 陳宏遠  (簽章)

聯絡人：王兆璋教授 

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

主任 林慧玲  (簽章)

聯絡人：賴堅戍副研究員 

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